

证券代码：430646

证券简称：上海底特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底特精密紧固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6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太仓市胜泾路 169 号 3 楼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11 日 以书面、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胡绍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上海底特精密紧固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子公司苏州施必牢拟与关联方连云港振江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云港振交”）签署《检测服务合同》，为连云港轨交

提供原材料、产品及工艺评定等相关检测服务事项，同时出具检验报告。双方就目前拟涉及的部分检测服务单价达成一致，合同附件未涉及到的检测项目，连云港轨交需要检测时，双方友好协商定价后，按约定执行。全年检测服务费预计不超过 300 万元，具体结算金额以发生为准。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上海底特精密紧固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底特精密紧固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6 月 16 日